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NBONG LANDSCAPE Environmental Limited

中邦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5)

更換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中邦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朱泳賢女士(「朱女士」)因尋求個人事業發展，已提呈辭任(i)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2021年7月21日起生效。

朱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崔獻之先生(「崔先生」)獲委任為(i)公司秘書；(ii)授權代表；及(iii)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以替代朱女士，自2021年7月21日起生效。本公司之其他授權代表，劉海濤先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則維持不變。

崔先生畢業於香港浸會大學，取得公司管治與合規理學碩士學位。崔先生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管治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崔先生在公司秘書、企業管治及合規事宜方面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謹此感謝朱女士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及歡迎崔先生擔任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承董事會命
中邦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海濤先生

香港，2021年7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劉海濤先生，執行董事王旭東先生及王彥女士，非執行董事孫舉慶先生、呂鴻雁女士及邵占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向農先生、尹軍先生及李國棟先生。